

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

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 关于举办全市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 宣讲微视频评选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县区委宣传部，市委各部门，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办公室（宣传科），各人民团体办公室（宣传部），兰州高新区、经开区党政办，兰州生态创新城综合办公室，市属各重点企业党委（党组）办公室，兰州职业技术学院、兰州现代职业学院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好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、教育人民这一首要政治任务，进一步提升全市理论宣传宣讲工作的能力和水平，市委宣传部组织开展全市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。

一、活动名称及时间

名称：兰州市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

时间：2024年6月1日至7月26日

二、征集范围

全市各县区、各部门各单位均可报送优秀作品，范围主要为全市理论宣讲工作者撰写、创作的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。

三、内容要求

（一）优秀理论宣讲报告

1. 内容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主。

2. 主题鲜明、导向正确，说理深入浅出、材料真实准确、形式生动活泼，通过讲好中国故事、中国共产党故事、新时代故事增强吸引力感染力。

3. 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必须是去年9月以来的原创作品，字数控制在3000-5000字。

（二）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

1. 内容紧扣学习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生动展现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事业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，生动展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进展和成效。

2. 坚持内容和形式相统一，集中体现基层宣讲的鲜活性、互动性、实效性特点，时长不超过5分钟。

3. 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必须是去年9月以来的原创作品，评选不以点击率为硬性指标，但以传播度、接受度为重要参考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优秀理论宣讲报告须填写优秀理论宣讲报告登记表，同时附上宣讲报告文稿，如有领导批示、报刊宣传、获奖情况、视频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也可择要将复印件、光盘等附上。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 lzswjst@163.com，纸质版材料报送至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 735 号市委北楼 107。联系人：汪雪，联系电话：0931-8424060。

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须填写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登记表，以光盘形式报送，并附有关视频创作传播相关情况的说明，包括创作人（团队）、创作思路、创作过程、应用传播等基本情况，网友反响、评论、点击率等信息也可以截图形式附上。纸质版资料报送至兰州城关区南滨河东路 735 号市委北楼 107。联系人：袁萍萍，电子邮箱 lzswjst@163.com，联系电话：0931-8424060。

所有材料请于 7 月 26 日前一并报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区委宣传部、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引导干部群众广泛参与，真正挖掘报送一批能在全国内范围内叫得响、立得住的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。各县区委宣传部、各部门各单位负责报送本县区、本部门本单位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的登记表及有关材料，登记表需创作人所在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同意后盖章，与相关佐证材料一起报送。

(二) 密切协作配合。经市委宣传部评审后，报省委宣传部，参加甘肃省优秀理论宣讲报告、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评选活动。

(三) 广泛宣传报道。各级党委宣传部、各县区融媒体中心、兰州广播电视台、“学习强国”兰州学习平台，要充分运用各种宣传资源、传播载体特别是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，扩大本次征集活动的影响力。

附件：1. 兰州市优秀理论宣讲报告登记表

2. 兰州市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登记表

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

2024年5月29日

附件 1

兰州市优秀理论宣讲报告登记表

报送单位：（盖章）

报告题目	
报告人信息 (姓名、职务职称, 不超过 3 人)	
优秀理论宣讲报告内容及特点简介 (不超过 800 字)	
主管 单位 审 批 意 见	(签字) 2024 年 月 日

附件 2

兰州市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登记表

报送单位：（盖章）

报告题目	
报告人信息 (姓名、职务职称, 不超过 3 人)	
优秀理论宣讲微视频内容及特点简介 (不超过 800 字)	
主管单位 审批意见	(签字) 2024 年 月 日